

新派武侠小说名家名作

金庸武侠小说精华
1

时代文艺出版社

I 247.5
SP
=1

45.

·新派武侠小说名家名作·

金庸武侠小说精华

(一)

欧阳天 王海燕编

时代文艺出版社

1247.58

SP

45801

·新派武侠小说名家名作·

金庸武侠小说精华

(二)

欧阳天 王海燕编

时代文艺出版社

(吉) 新登字05号



金庸武侠小说精华(1—4)

JINYONG WUXIAXIAOSHUO JINGHUA

欧阳天 王海燕编

责任编辑: 呼兰仁

封面设计: 何·武

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

787×1092毫米32开本 45.5印张 964 000字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副136号)

1992年7月第1版

1992年7月第1次印刷

长春新华印刷厂印刷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印数: 23 000册

定价: 22.30元

出 版 说 明

著名小说家金庸以神来之笔写下十五部武侠小说，一直受到广大读者的迷恋，也得到文学研究工作者的推崇。原著篇幅宏大，字数特多。为了让读者和专家能一卷在手，遍览金庸武侠小说的全部丰采，本社特邀一些作家将这十五部小说加以缩写，剪去枝蔓，而保留悬念频生的情节，五花八门的武功，栩栩如生的人物，惊心动魄的场面，既提撷金庸原著的精华，又有干净利落之妙。这套书既是为研究者提供的以简驭繁的研究资料书，也是向读者奉献的可供欣赏的文学作品。

要特别说明的是，以写作时间先后为序，这十五部作品的排列顺序应是《书剑恩仇录》、《碧血剑》、《雪山飞狐》、《飞狐外传》、《射雕英雄传》、《神雕侠侣》、《倚天屠龙记》、《连城诀》、《白马啸西风》、《鸳鸯刀》、《天龙八部》、《笑傲江湖》、《侠客行》、《越女剑》、《鹿鼎记》，只因分册的需要才弄成现在这个顺序。

序

谈蓓芳

在新派武侠小说的三个最重要的作家——梁羽生、金庸与古龙——中，金庸的小说以情节曲折多变、人物性格真实生动、思想深刻为其主要特点。当然，另两位在某种程度上也具有类似的特色，但如仔细剖析，就可发现金庸与他们之间的明显区别。

金庸原名查良镛，浙江海宁人，生于1925年。海宁查家是所谓“书香之家”，在清代很出过些名人。《鹿鼎记》里所写到的查伊璜就是海宁查家的，伊璜在吴六奇流落为丐时与之结交、赠银慰勉，在当时传为美谈，钮琇《觚觚》与蒲松龄《聊斋志异》都曾作过专门记载。《鹿鼎记》里还写过扬州一位名妓演唱清初著名诗人查初白诗歌的故事，这位查初白也是海宁查家的。看来金庸很以自己的祖先中出过这样的杰出人物为荣。

金庸是在大陆读中学和大学的，大学没有毕业就考入《大公报》工作，不久被派往香港《大公报》社。他自1955年开始发表武侠小说，就一举成名。后来，他与友人一起创办

《明报》；他的大部分武侠小说都曾在该报上连载。因为社会上长期存在着轻视武侠小说的风气，一般说来，武侠小说作者的社会地位是不高的，但查良镛却是香港的闻人。这首先当然是由于他的《明报》办得很成功，但他的武侠小说也写得很成功，并对扩大《明报》的销路曾起过不可否认的作用。所以，对他来说，办《明报》和写武侠小说乃是相得益彰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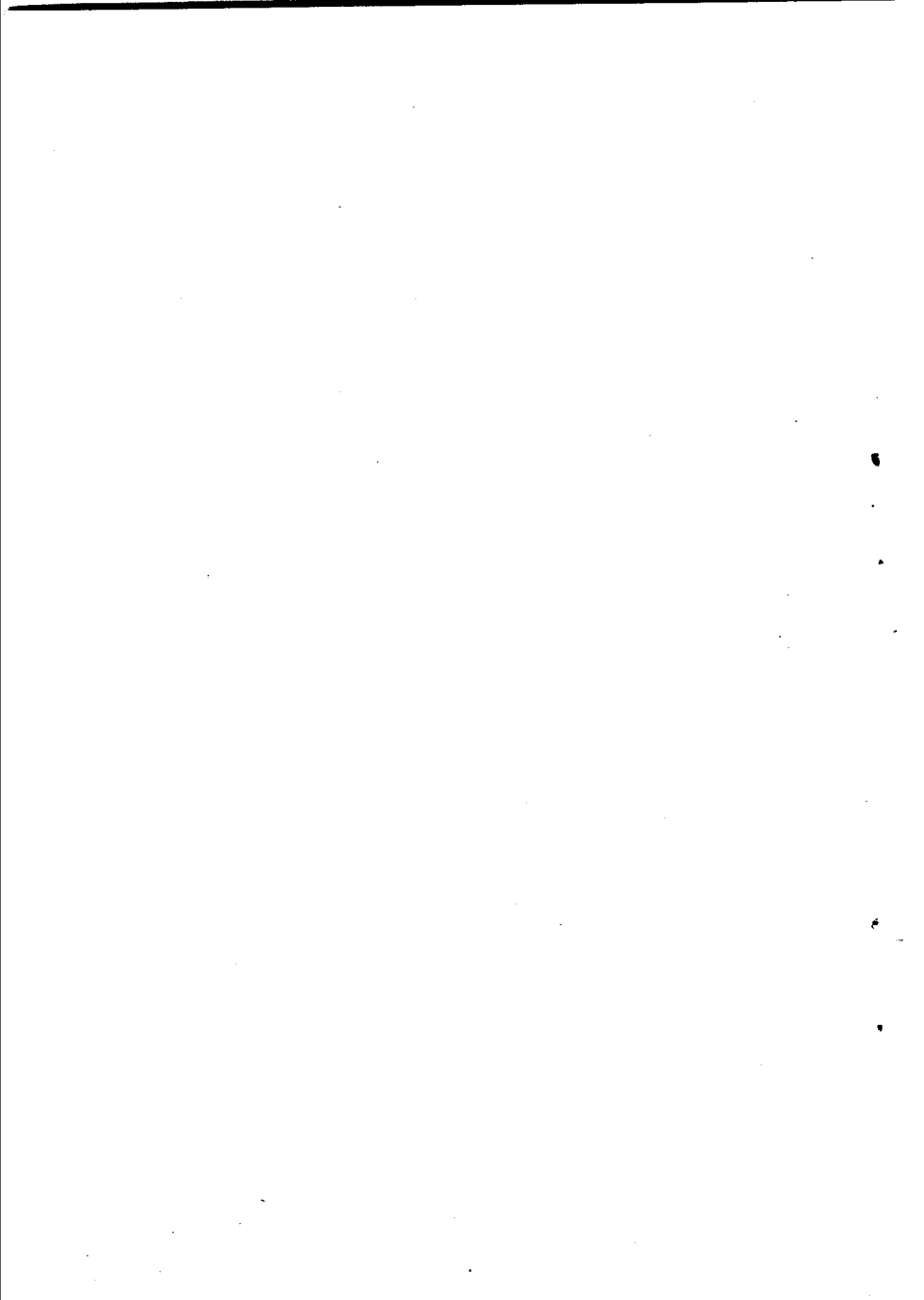
他一共写过十五部武侠小说。据他自己说，如果没有意外，他今后不准备再写这一类小说了。他曾将自己所写的十四部小说的第一个字编成一副对联：“飞雪连天射白鹿，笑书神侠倚碧鸳。”它们的全名是：《飞狐外传》、《雪山飞狐》、《连城诀》、《天龙八部》、《射雕英雄传》、《白马啸西风》、《鹿鼎记》、《笑傲江湖》、《书剑恩仇录》、《神雕侠侣》、《侠客行》、《倚天屠龙记》、《碧血剑》、《鸳鸯刀》。没有编入这对联的是《越女剑》。在这十五部小说中，《越女剑》、《白马啸西风》、《鸳鸯刀》三部篇幅较小；其他都是长篇，《天龙八部》、《射雕英雄传》、《鹿鼎记》、《笑傲江湖》、《神雕侠侣》、《倚天屠龙记》规模尤大。

他从1955年写第一部小说《书剑恩仇录》，到1972年9月写完《鹿鼎记》，前后共用了十七年时间。《鹿鼎记》写完后，至今尚未见他发表过武侠小说的新作。但自1970年起，他对自己的武侠小说又陆续作了修订，到1980年才结束其修订工作。我们今天所看到的金庸小说，一般都是修订本。

目 录

序.....	谈蓓芳 (1)
书剑恩仇录.....	(1)
雪山飞狐.....	(117)
飞狐外传.....	(189)
碧血剑.....	(341)
射雕英雄传.....	(405)
神雕侠侣.....	(541)
连城诀.....	(647)
白马啸西风.....	(683)
倚天屠龙记.....	(711)
鸳鸯刀.....	(855)
笑傲江湖.....	(879)
越女剑.....	(1051)
天龙八部.....	(1063)
侠客行.....	(1219)
鹿鼎记.....	(1301)

书剑恩仇录



乾隆二十三年，陕西扶风延绥镇总兵李可秀因在平定伊犁一役中有功，朝旨下来，升任浙江水陆提督，举家迁到山明水秀的江南去。李可秀轻骑先行赴任。他拨了二十名亲兵、一名参将护送家眷随后而来。参将名叫曾困南，年纪四旬开外，精明强悍，使一手六合枪，是李可秀的心腹。随行的还有李可秀的独生女儿李沅芷之师陆菲青。此人五十四、五岁年纪，壮年时在大江南北行侠仗义，原是屠龙帮中一位响当当的人物。屠龙帮是反清秘帮，雍正年间声势十分浩大，后来雍正、乾隆两朝厉行镇压，到乾隆七八年时，终于瓦解冰消。当时清廷曾四下派人追拿陆菲青，但他为人机警，武功高强，得脱大难；又想到：“大隐隐于朝、中隐隐于市、小隐隐于野”之理，便混到李可秀府中设帐教读。表面上他是个饱学宿儒，化名陆高止，教李沅芷文史诸识，暗中却传授武功。李沅芷年方十九，聪明伶俐，自十四岁起习武，五年之中把武当派的拳技、剑术、轻功、金针等都学了个全，所差的就是火候未到，经验不足。她自小生长在西北边塞之地，现今父亲赴新任全家要到江南去，自是说不出的高兴，央求陆菲青同去。陆菲青离内地已久，想到旧地重游，良足畅怀，也就欣然答应。

时当深秋，李可秀家眷等一行人、十几匹骡马上路了。李夫人坐在轿车之中。李沅芷嫌坐轿车气闷，但是官家小姐

骑了马抛头露面，到底不象样，于是改穿了男装。这一改装，竟显得是异样的英俊风流。

出延绥镇，骡队翻过几个山岗，眼看天色将黑，便预定当晚到前面双塔堡镇上落脚。陆菲青忽听得前面传来一阵快马奔驰之声，远见前面征尘影里，两匹枣红马八蹄翻飞，奔将过来。马上两人伏腰勒缰，眨眼之间已斜刺里从骡队两旁直窜过去。李沅芷问：“他们是绿林道么？”陆菲青道：“眼下还瞧不准，不过瞧他们的骑术，多半不是庸手。”骡队快到双塔堡时，对面马蹄声起，又是两乘马飞奔而来，掠过骡队。陆菲青道：“咦，这倒真的奇了。”这时暮色苍茫，四下全是荒漠穷乡，除非是身有要事而存心赶夜路，决无人从镇上出来。

这一夜无事。次日骡队又行，走了一个多时辰，李沅芷道：“师父，对面又有人来了。”只见两匹枣红马奔驰而来，两匹马一模一样，神骏非凡，更奇的是乘客也一样，身材高瘦，脸色蜡黄，眉毛倒垂，显然是一对孪生兄弟。陆菲青蓦地醒觉，失声道：“那定是西川双侠，江湖上人称黑无常、白无常的常家兄弟。”李沅芷噗嗤一笑，道：“他们姓得真好，绰号也好，可不是一对无常鬼吗？”陆菲青道：“女孩子家别风言风语，这两人是川江上著名的侠盗，一向劫富济贫，不过心狠手辣，才得了这难听的外号。”说话之间，前面马蹄声又起。这次马上乘的是一道一俗，道人满面病容，只有一条右臂，另一人是个驼子，衣服极为光鲜。两骑也掠过骡队，顷刻间便无影无踪。正在这时，忽听身后传来一阵“我武——维扬——”“我武——维扬”的喊声。原

来是镖局里趟子手喊的趟子，陆菲青听出是北京镇远镖局的人马，总镖头是威镇河朔王维扬，所以喊的趟子是“我武——维扬——”。

镖车走得快，一会儿二十几匹骡驮赶了上来。陆菲青怕有熟人，车转了身，将一顶大草帽遮住半边脸，偷看马上镖师。见有一人黑漆漆的一张长脸，背上负着一个红色包袱，还有一对奇形兵器，竟是外门中的五行轮。陆菲青寻思：“莫非关东六魔做了镖师？”关东六魔均是武艺高强，外家硬功夫极是了得。五年前，六魔中的老三焦文期得知陆菲青的行踪，率两名官家高手来捉拿钦犯，被陆菲青以点穴手、大摔碑手、芙蓉金针一一击毙，尸体抛入荒山岗下。五年来，那剩下的五魔一直在探寻仇人。陆菲青当下心中盘算：“一路上遇到不少武林高手，看情形不像是为自己而来，镇远镖局的情形也真是在走镖。不过西川双侠他们一批一批西去，却又为的何来？”突然一拍大腿，想到了“千里接龙头”一事。“千里接龙头”是江湖上帮会里最隆重的一种礼节，通常是帮会中行辈最高的六人，一个接一个前去迎接一个人。最隆重的要出去十二人，一对一对的出去。现在已过了五对，前面一定还有一对。

但镖车远去后，午时打过了尖，对面却无人来。陆菲青正暗暗纳闷，大觉事出意外，岂知后面倒又来了人。只听得一阵驼铃响，尘土飞扬，一大队沙漠商队赶了上来。但见数十匹骆驼夹着二十四匹马，乘者都是回人，头缠白布，腰缠弯刀。其中一个黄衫女郎骑了一匹青马，秀美中透出一股英气，双目晶晶，光彩照人。李沅芷自幼生长西北边塞，一向没见过几个头脸齐整的女子，见那少女和她年事相仿，腰插

匕首，长辮垂肩，头戴金绣小帽，帽边插了一根长长的翠绿羽毛，革履青马，旖旎如画，不由得瞧得呆了。

黄衫女郎见一个美貌的汉人少年痴痴相望，只道这人浮滑无礼，心存轻薄，手挥马鞭一圈，已裹住她坐骑的鬃毛，回手一拉，顿时扯下一大片毛来。那马痛得乱跳乱纵，险些将她颠了下去。李沅芷还没会意自己女扮男装，心头火起，甩手一支钢镖向对方后心掷去。她本不是存心要伤她性命，镖一出手，叫了一声：“喂，小姑娘，镖来啦！”那女郎身子向左一斜，镖从右肩掠过，射向前面，只见她手中长鞭一卷，鞭梢革绳已将钢镖卷住拉回，顺手向后一送，叫道：“喂，小伙子，镖还给你！”一股劲风，钢镖直向李沅芷胸前飞来。李沅芷伸手接住。沙漠商队人群见了黄衫女郎这手马鞭绝技，都大声喝彩。一个身材高大、满脸浓须的回人却脸有忧色，低声向她说了句什么。黄衫女郎答应道：“噢爹！”也不再理会李沅芷，纵马向前，数十匹骆驼跟着绝尘而去。陆菲青已认出对方是什么人了，笑道：“能人好手，所在都有。”李沅芷不服气，道：“这些回子白天黑夜都在马上，马鞭儿自然要得好，可未必有什么真正武功。”陆菲青笑道：“是么？”他深知女弟子的脾性，行事任性，毕竟是将门之后，英锐之中又有些娇气。

傍晚到了布隆吉，镇上只有一家大客店，店门前插了“镇远镖局”的镖旗。原来路上所遇的那支镖队已先在这里歇了。这家客棧接连招呼两大队人，伙计忙得不可开交。陆菲青洗了脸，手捧一壶茶，慢慢踱到院子里。只见大厅上有两桌人在喝酒吃饭，那背负红布包袱的镖师背上兵刃已卸了下来，但那包袱仍然背着，正在高谈阔论。又听一个被唤作童

兆和的镖头道：“阎五爷，你可别想小喜宝想昏了头，背上的包袱给人家抢了去，你脑袋搬家是小事，咱镇远镖局四十年的威名可栽不起！”阎五爷大骂道：“童家小子，你望安吧！我阎世魁关东六魔的名头，是靠真功夫挣来的，不象有些小子在镖行里混，除了会吃饭，就是会放屁！”陆菲青望了他背上那红包袱一眼，见包袱不大，所装东西也很轻巧，心中一动。忽又见东墙角上有人影一闪，他便装着没事人般踱方步踱到外面，随后施展轻功，尾随在那人影之后。

其时天色已黑。陆菲青片刻之间已出去了五六里地。前面那人影出步迅速，轻功甚是高明，体态婀娜，似乎是个女子。过了个山坡，直穿入林中，突然发现一大片空地中有八九个帐篷，帐篷外伏着骆驼，有两名守望者来回走动。陆菲青料知是白天所遇沙漠商队，好奇心起，便提气一个“燕子三抄水”，跃到一座最大的帐篷背后，掀起帐幕底脚一角，向里张望。只见帐幕中点着两盏油灯，许多人坐在地毯之上。一个清脆的声音咕咕咯咯的在说话，正是那黄衫少女。她话声一停，手腕一翻，从腰间拔出一把精光耀眼的匕首，往左手食指上一刺，几滴鲜血滴在一碗马乳酒里。其余回人也纷纷拔刀，滴血酒中，黄衫女郎称“爹”的那个高个子回人举起酒杯，大声说了几句话。陆菲青只听懂“可兰经”、“故乡”几个字。那黄衫女郎跟着又说，语音朗朗，似乎是说：“不夺回神圣的可兰经，誓不回故乡。”众回人轰然宣誓，举杯一饮而尽。黯淡灯光之下，人人面露坚毅愤慨之色。

原来这群回人属于天山北路的一个游牧部族，人多势

盛；那高身材的人是首领，名叫木卓伦，武功高强，黄衫女郎是他的女儿，名叫霍青桐。霍青桐爱穿黄衫，头插翠绿羽毛，天山南北武林中人大都知道“翠羽黄衫霍青桐”的名头。这族人以游牧为生，自由自在，但清廷势力进展到回部后，征敛越来越多，满官更是贪得无厌，弄得合族民不聊生。木卓伦几次派人向满官求情，求减征赋，岂知征赋未减，反引起了清廷的疑忌。正黄旗满洲副都统兆惠侦知这族有一部祖传手抄可兰经，得自回教圣地麦加，数十代由首领珍重保管，乃一族圣物。于是乘木卓伦远出之际，派遣高手将经书抢了过来，以此要挟，就不怕回人反抗。那镇远镖局阎世魁背上的红布包袱中，藏的便是这部经书，这支镖押的是朝廷要物，所以前呼后拥，高手成群。他们同“千里接龙头”的一对对飞骑是两路人，一路是清廷使者，一路却是江湖一大秘帮在举行某种隆重仪式。

陆菲青得知这些回人的图谋与己无关，便施展轻功如飞回店。

次日一早，镖行大队先行，趟子手“我武——维扬——”一路喊出去，镇远镖局一杆八卦镖旗在前开道。镖行一行人走后，陆菲青等人也动身，曾图南参将率领兵丁拥护着夫人上路了。

山路险峻，愈来愈陡。李沅芷和曾参将紧跟着夫人的骡车。行到申牌时分，正到乌金峡口，只见镖行大队都坐在地上休息。陆菲青落在后面，车转身子，不与镖行众人相向。猛听得前面一阵驼铃响，一队回人乘着驼马，迎面奔下岭来，疾驰俯冲，蹄声如雷，势如山崩。众回人转眼奔近，前面七八骑乘者忽然纵声高歌，声音曼长，山谷响应。两边山

顶上都有人站起来，高歌而和。鏢行中人不禁愕然。又听一声胡哨，两骑直奔阎世魁，朝他身后之人冲去。同时四匹骆驼已奔到阎世魁的前后左右，骑者突然间同时双手各举大铁椎，猛向他当头砸将下来。山道狭窄，本已无回旋余地，加上骆驼贴身，更难闪避，阎世魁当场连人带马被打成血肉模糊的一团。那黄衫女郎霍青桐此时纵身上前，一跃下马，长剑晃动，割断阎世魁背上缚住红包袱的布带一端。第二剑未出，忽觉一股劲风，有兵刃袭来。她侧身一让，挥剑又割断布带另一端。那知对方剑法迅捷，不容她去拾包袱，又是一剑拦腰削来。霍青桐无法避让，挥剑挡格，双剑相交，火花迸发。陡然间霍青桐认出，阻她拾包袱之人正是昨日途中那个无礼呆看自己的美貌少年，心中大怒，刷刷刷使了三剑进手招数。两人立时斗在一起。

那人正是女扮男装的李沅芷。她见回人商队奇袭鏢行，本拟看热闹，忽见黄衫女郎飞身去抢红布包袱，想到她昨日拉去她坐骑的马鬃，师父反而赞她武功，心中老大不服，便使小姐脾气，不管是非对错，上去便要同霍青桐一争高下。两人连拆十余招，李沅芷一时竟不能得手。霍青桐不愿恋战，施展天山派绝技“三分剑术”，全是进攻杀着。这“三分剑术”中每一手都只使到三分之一为止，敌人刚要招架，剑法已变，一招之中蕴涵三招，最为繁复狠辣。李沅芷给逼得手忙脚乱，连连倒退，自己使一招，对方已出三招，再快也赶不上对手迅捷，心中一惊，连连纵出数步。霍青桐也不追赶，转身要去抢包袱。那个叫童兆和的瘦小鏢头已捷足先登，伸手抢到。霍青桐挺剑刺去，童兆和不敢接招，三步跳了开去。霍青桐赶上，举剑一挥，斜刺里却有一柄五行轮